

国家能源局东北监管局

撤销行政许可告知书

黑龙江鑫嘉硕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0日，我局对你公司做出变更承装类三级、承修类四级、承试类四级电力设施许可的决定。在告知承诺制证后核查时发现你公司不符合许可条件，责令整改后仍不符合许可条件，根据《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全面推行电力业务资质许可告知承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国能发资质〔2021〕37号），我局拟作出撤销你公司变更承装类三级、承修类四级、承试类四级许可的决定。

你单位如有异议，可以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日内提出陈述、申辩，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陈述、申辩权利。

国家能源局东北监管局

2025年8月14日